

湖北省生态环境厅

鄂环函〔2024〕62号

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同意宜昌七朵云环境治理 有限公司变更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法定代表人的复函

宜昌七朵云环境治理有限公司：

你公司《关于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变更申请报告》收悉。
经研究，现函复如下：

同意你公司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(编号为 S42-05-81-0068)
的法定代表人由曹湛清”变更为“罗俊”，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
编号、经营方式、经营规模、经营范围及许可证有效期等内容
保持不变。



抄送：省环境执法监督局、省固体废物与化学品污染防治中心，宜昌
市生态环境局。